同意書/委任陪同書

(供戶所辦理首次申辦護照人別確認或一站式服務用)

※未成年之申請人申請護照須由父或母或監護人(須繳驗監護證明文件)簽署下附同意書(請以藍、黑筆填寫)

|  |
| --- |
| 同 意 書 |
| 茲聲明本案未成年人 申請護照業經依法得行使權利負擔義務之□父□母□監護人正式同意。  父親簽名：  或  母親簽名：  或  監護人簽名： |

※未滿 14 歲者首次申請護照係由直系血親尊親屬、旁系血親三親等內親屬陪同親自辦理者，請父或母或監護人(須繳驗監護證明文件及親屬關係證明文件)簽署下附委任陪同書(請以藍、黑筆填寫)

|  |
| --- |
| 委 任 陪 同 書 |
| 茲聲明本人 同意由 持本人身分證正本陪同本人之未成年子女 於 戶政事務所辦理人別確認並申辦護照。  委任人簽名：  受委任陪同人簽名：  （與申請人之關係： ）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代理人之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 |  | 代理人之身分證背面影本黏貼處 |